

深化国资国企改革推动国企转型发展

□兴安盟国荣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总支副书记、总经理 陆拾伍

国有企业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重要物质基础和政治基础，是党执政兴国的主要支柱和依靠力量。盟直国有企业要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解放思想、开拓进取，全面深化国资国企改革，推动国有企业转型发展，努力实现以新理念激发新动能、用新方法解决新问题，为兴安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注入国企力量。

领悟核心要义，推动国资国企改革

国有企业是我国经济的核心载体，是国民经济的“顶梁柱”。推动国有企业实现高质量发展，是党和国家为国有企业在“新的赶考路上”指明的前进方向。要实现国有企业的行稳致远，必须以实现高质量发展为引领，通过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和动力变革三个方面的共同发力，解决长期以来国有企业“体量大、负担重、发展慢”的问题，全面激发内生动力，不断增强竞争力、创新力、控

制力、影响力和抗风险能力。要紧紧围绕两件大事和“五大任务”“六个工程”，强化公司治理、完善内部控制、规范业务流程，坚持创新引领，推动业务与信息化融合发展，坚持依法合规经营，不断提高资产负债平衡性、增强盈利能力持续性、提升现金流充裕性，全力推动国有企业高质量发展。

完善制度机制，推进国企转型发展

实现高质量发展，必须以改革开放破解发展难题。目前，国资国企改革已经进入深水区，面临最后窗口期，必须敢于涉险滩、敢于啃硬骨头，按照“根上改、制上破、治上立”的基本要求，全方位深化国资国企改革。要准确把握国家、自治区国资国企改革的决策要求，聚焦痛点堵点，奋力攻坚克难，以更深层次的改革引领国荣投资集团转型升级。要完善国企法人治理机制、健全现代企业制度。要努力做到科学决策，完

善投资决策机制，建立健全风险防控机制，建立止损刹车机制，提高盈利能力。要严把投资方向，严格决策程序，严控投资风险，把投资聚焦到资本回报上来。全面加强成本控制、成本核算，严控非生产性支出，降低财务成本，避免盲目投资造成的经营风险。要深入扎实推进“六定”改革，完善企业章程、业务流程，促进企业治理现代化。要鲜明树立以效益为中心的发展导向，把实现利润、提升全员劳动生产率作为企业经营管理的根本目标、基本手段，适度减少管理层级，实现扁平化管理，强化对子企业(分公司)的管理。要对标先进地区、先进企业，以创新、高效、务实为要求，推行企业管理标准化措施，实行建标对标达标，推进企业“瘦身健体”，全面提升国有企业运营能力。

增强内生动力，推动国企提质增效

国有企业要持续进行企业变革以

带动内生动力转换升级，加快完善现代企业制度，加快转型发展。通过关停、撤并、重组、整合实现国有企业“强体健身”，释放国有资本活力，推动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做强做优做大。要坚持党组织对国有企业的全面领导，健全现代国有企业的各项制度措施，加强专业化人才队伍建设，完善绩效激励机制，推动企业文化建设，进一步激活治理层、管理层及广大员工活力，提高企业内部效率，为国有企业不断取得新成效赋能。要以创新驱动保持全要素生产率的增长。在技术、制度、文化以及人力资源等企业核心内生变量上实现创新和规模递增，始终保持国有企业在创新、规模和效益上的领先优势，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保持创新和效益、需求和供给、经济增长与生态环境协调发展，形成强劲的增长动力，推动国有企业提质增效。

积极探索新模式 为草原过牧问题开“良方”

□哈斯额尔敦

在新时代的征程中，生态文明建设已成为国家发展的重大战略。兴安盟积极响应党中央和自治区党委、政府的号召，深入贯彻绿色发展理念，全面推动草原生态修复与畜牧业转型升级，努力构建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好家园。

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担当

兴安盟委、行署高度重视草原生态保护工作，将解决草原过牧问题作为重大政治任务来抓，主要领导亲自研究、亲自部署，分管负责同志具体推动、具体落实，形成了上下联动、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在积极推进扎赉特旗、科右前旗全区解决草原过牧试点工作的基础上，兴安盟出台了解决草原过牧问题的18条政策措施，并配套执法、监测、考核方案，构建了“1+3”的政策支撑体系，为全面开展解决草原过牧问题工作提供了有力保障。

转变生产经营方式，减轻草原承载压力

打造饲草料中央厨房，实现全产业链发展。为减轻草原承载压力，兴安盟创新性建立了“种草合作社+饲草加工配送企业+养殖主体”的全产业链发展模式，充分发挥全盟从事饲草种植、加工、销售的123家主体经营的协同效应，实现了饲草料的规模化、标准化生产，有效提高了饲草料的供给能力和质量。推广统养共富模式，实现利益最大化。积极推广统养共富模式，建立“公司+村集体+合作社+农牧户”的利益联结方式。通过创新推行“代养、寄养分红”模式和“联户合租养”模式，实现了资源的优化配置和利益的最大化。在扎赉特旗巴达尔胡镇乌都岱嘎查肉牛集中繁育育肥基地，统养共富模式已经取得了显著成效，代养和合租合养的肉牛数量不断增加，为农牧民带来了可观的收益。探索草原经营“三变改革”，推动放牧向打草转变。着力探索草原经营“三变改革”模式，以扎赉特旗宝力根嘎查为试点，通过土地股份合作社流转牧户草场进行联户经营，结合高标准羊草种植项目由中标企业免耕补播种植羊草，实现放牧向打草的转变，不仅提高了草原的利用效率，还有效保护了草原生态环境。

提高饲草供给能力，保障畜牧业发展

落实生态修复项目，提升天然草原饲草供给能力。依托科尔沁沙地防沙治沙和风电光伏一体化项目、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项目等，采取补播施肥、铺设草帘沙障、围封管护等措施，大力开展草原生态修复工作，完成退化沙化草地修复治理8万亩，有效提升了天然草原的饲草供给能力。扩大饲草种植规模，提高饲草质量。充分发挥自治区羊草种植补贴政策引导作用，积极推动饲草种植加工企业、合作社、农牧民发展优质饲草种植。通过扩大饲草种植规模和提高饲草质量，为畜牧业发展提供了坚实的物质基础。目前，全盟已完成羊草种植面积11万亩，为畜牧业发展提供了充足的饲草保障。提高草种生产能力，保障良种供给。为保障良种供

给，兴安盟与企业签订了《2024年落实草种繁育基地补助政策保障草种供给责任状》，并落实羊草草种繁育基地建设项目。通过新建和巩固提升草种繁育基地，提高草种的生产能力和质量，为草原生态修复和畜牧业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建设大型饲草产业园，强化饲草流通供应。积极建设大型饲草产业园，通过集“种、储、加、销”等功能于一体的大型饲草产业园区，实现饲草的规模化、产业化生产。产业园区不仅提高了饲草的加工和配送能力，还建立了紧密的利益联结机制，既解决了饲料保障供应和应急供给的问题，也减少了周边农牧户在贮草棚建设、机械设备采购、运输等方面的资金投入。

强化基础能力建设，提升畜牧业发展水平

夯实基础配套，提高设施畜牧业水平。大力加强设施畜牧业建设，通过新建和改造棚圈、配套机械设备等措施，提高设施畜牧业水平。目前，全盟设施畜牧业棚圈面积已达到5612.58万平方米，舍饲养殖数量占全盟牲畜存栏的比重达到83.4%。设施畜牧业的发展，为畜牧业转型升级提供了有力保障。促进产技融合，提高畜牧业科技水平。积极与内蒙古农业大学等高校开展技术合作，为饲草料的科学配比提供了技术支撑。同时，邀请专家讲师开展畜牧养殖技术培训，提高农牧民的养殖技能和科技水平。优化畜群结构，推进“劣畜换优畜”行动。开展“劣畜换优畜”行动，通过给予置换户补贴等措施，引导农牧民选代改良健康基础母牛等优质畜种，在优化畜群结构的同时，还提高了畜牧业的生产效率和经济效益。

强化执法监督，确保政策落实到位

推行科学奖罚制度。创新推行“监测调查结果、执法案件办理结果”联合运用模式，助推草原补奖资金兑现奖惩制度落实。通过布设监测样地、开展执法案件统计等措施，将监测数据和执法结果与补奖资金发放挂钩，实现科学奖罚，既提高了草原补奖资金的使用效率，又促进了草原生态的保护和修复。

建立监督管理体系。建立“一项行动、三级巡查、四级通告、全域执法、广泛监督”五位一体的监督管理体系，通过开展治理草原超载过牧专项行动、设立草原网格员等措施，实现对违规放牧行为的有效打击和监管，并通过畅通社会监督渠道、推出监督平台等措施，加强社会监督工作，确保政策落实到位。

创造良好氛围，提升农牧民保护草原意识

充分利用传统媒体和新媒体平台，广泛开展草畜平衡和禁牧休牧制度、草原补奖政策宣传解读工作。通过政策入户、发放传单、发送短信等方式，结合草原普法宣传活动月等主题活动，增强农牧民和基层单位依法保护草原的意识。同时，在执法过程中开展“边执法边宣传”工作，引导牧户自觉遵守草畜平衡和禁牧休牧制度，营造了全社会积极落实禁牧休牧和草畜平衡制度的良好氛围。

(作者单位:兴安盟林业和草原局)

进一步提升兴安盟红色教育成效的对策建议

□李萍

兴安盟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第一个省级少数民族自治政权——内蒙古自治政府的诞生地，是党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的最早实践地。多年来，兴安盟各族人民守望相助、团结奋斗，始终保持了民族团结、社会稳定、经济发展、生态良好的大好局面，先后两次被命名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盟”。这些丰富的红色资源，是运用党的民族理论和民族政策解决民族问题的具体实践，是开展民族自治问题、取得民族解放斗争胜利的生动记载。依托红色资源，开展红色教育，打造红色品牌，是推动兴安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题中应有之义。因此，针对兴安盟红色教育工作存在的问题进行调查研

究，探讨兴安盟红色教育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对策，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对于红色教育概念的准确把握，是开展红色教育的前提条件。我们可以这样定义兴安盟红色教育培训：以内蒙古自治政府在兴安盟地区的红色历史为依托，围绕革命、建设、改革各个历史时期兴安盟地区的重大事件、重大节点，研究确定一批重要标识地点，讲好兴安盟的红色历史文化、新时期的实践奋斗历程，达到传承红色基因，弘扬红色文化，教育人、激励人的教育目的。

开展兴安盟红色教育需要解决的问题

近年来，兴安盟持续加强红色场馆的保护和利用，不断深化红色文化的研究阐释，打牢了开展红色教育的基础，使兴安盟红色教育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是仍有一些制约兴安盟红色教育进一步发展的不利因素。

红色教育资源开发利用不够充分。在场馆建设上，目前兴安盟开展

红色教育开展方式比较单一。目前，兴安盟红色资源主要以纪念碑、纪念馆、陈列馆等平面的、静态的展览陈列为主，再以图片、文字、解说，简单地表现历史事件或人物，未对形象进行深化加工，不能使参观者产生震撼力。时下，兴安盟红色教育开展主要依靠各级党委、政府在特殊时间节点通过组织干部教育培训、开展党内政治生活等形式进行。多数红色教育资源景区未能对自然风光、乡土人情、地域特色进行有效整合，功能单一，致使参观者停留时间短，吸引力不足。

红色教育资源周边配套不完善，保护管理有待加强。兴安盟目前存在红色教育资源周边基础设施落后，交通、食宿条件较差，再加上投入不足等问题，部分红色教育资源的配套设施发展跟不上时代需求。已开发的红色教育资源项目中，有不少存在日常维护和修缮资金短缺、保护不力等问题。在红色教育资源保护管理方面，存在重视程度不够、保护意识薄弱、管理体制不畅等问题。

开展好兴安盟红色教育的对策建议

面对上述问题，立足我盟红色资源的实际情况，结合其他地区红色教育培训的成功经验，提出几点对策建议。

硬件、软件资源都要抓。每当谈及红色教育资源，大多数人立刻想到的是红色历史遗迹、遗存、建筑、旧址、场所等硬件设施，对精神层面的红色

教育软件资源很少关注。而开展红色教育过程中真正能吸引人、感动人、教育人的，往往不是现代的声、光、电设施和千篇一律的陈列布展，而是蕴含其中的精神力量。因此，我们对于红色教育资源的开发利用应以内容为主，既加强保护硬件资源，更要举全盟之力撰写政治高度、理论深度、感染强度兼具的场馆的讲解词，大量收集相关领域和人士的口述历史，征集见证红色历程的物品，制作相关专家就专门问题进行讲解的课件视频。

制定长远规划，部门联动协作。充分发挥宣传、文旅、培训等各部门的合力作用。宣传部门可以结合爱国主义教育 and 民族团结进步教育，依据史实，积极宣传、推介兴安盟红色文化资源优势，提高兴安盟红色文化知名度。文旅部门可以把红色教育与地方特色结合起来，统一规划，联合开发，形成红色游和其他游的有机结合。培训部门应当把我盟红色文化、红色资源融入课堂教学，进一步扩大红色文化在兴安盟当地干部中的传播。此外，各个部门要重视联动协作，在一定范围内实现资源共享、人才共享。例如可以将“一馆三址”讲解员的讲解优势与党校的理论优势相结合，把“一馆三址”讲解员纳入到党校现场教学团队，负责部分场馆的红色教育现场教学工作，实现红色教育效果最优化。

进一步加强红色教学基地建设。在进一步做好现有红色教学基地保护利用工作的同时，也要注重开发具有鲜明时代特征的教学基地，对兴安盟一些具有新时代红色精神的场所、建筑可以进行基地挂牌，例如可以在科右前旗番茄公社、展翼合作社等地挂牌脱贫攻坚精神实践基地、乡村振兴示范教育基地等等。建议对兴安盟红

色教育场馆进行盟级、自治区级乃至国家级红色教育培训基地挂牌，以挂牌为契机，把基地建设成为传承红色基因的有效载体和重要阵地，使兴安盟成为区内学生研学、干部培训的重要基地。

统筹整合红色资源。开展红色资源梳理工作，将兴安盟能够体现爱国主义以及中国共产党人精神谱系的红色资源进行统计，可以按照爱国主义、革命历史、民族团结、生态文明、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等类别进行标注，争取每个旗县市的红色教育资源既突出重点，又类别上广泛覆盖，争取形成“一地多点、多地成线、全域成面”的红色资源开发局面。此外，要重视红色场馆地理位置上的相互衔接性，避免场馆间距离过远、过于分散的情况。与此同时，还应当与周边城市联动协作，把周边近距离地区的红色资源纳入到我盟红色教育实地考察参观的范围内，可以与盟外、区外党校、干部学院联合开展红色教育，实现班次互换，资源共享。

促进红色牌、绿色牌、民族牌的深度融合。兴安盟拥有丰富的红色文化资源、独特的绿色发展优势和深厚的民族团结传统。开展红色教育，不仅是讲清楚内蒙古自治政府在这里成立的红色历史，也要立足当下兴安盟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始终坚持“两山理论”不动摇，把深化生态文明示范创建工作的显著成绩讲清楚；更要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展示出兴安盟作为全国首批、内蒙古首个“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盟”的创建经验。把红色牌、绿色牌和民族牌共同纳入红色教育范围内，讲好红色故事，讲活绿色发展，讲清民族团结，丰富红色教育内容，增强红色教育效果。

(作者单位:兴安盟委党校)

兴安盟 2024 年“担当作为好干部”拟命名人选公示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的重要指示精神，大力弘扬蒙古马精神，在办好两件大事、实施“六个工程”、开展“六个行动”、落实“五个第

一”中激发干事创业热情，树牢竞相担当导向。在组织推荐、认真比选、严格考察的基础上，盟委拟命名一批“担当作为好干部”。为充分发扬民主，接受社会监督，现将拟命名人选予以

公示。公示时间从 2025 年 2 月 26 日至 3 月 4 日。在此期间，如对拟命名对象有何反映，可与盟委组织部联系，同时请告知或签署本人真实姓名、工作单位和联系方式，以利于调查核

实和反馈情况。
公示办公室设在盟党政综合办公楼 1644 房间。
公示电话：(0482)12380—0

受理时间：工作日上午 8:30—11:30
下午 2:30—5:30

中共兴安盟委组织部
2025 年 2 月 25 日

兴安盟 2024 年“担当作为好干部”拟命名人选名单

(同一地区或领域内按姓氏笔画排序)

乌兰浩特市
于大明 乌兰浩特市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三级调研员
吴建荣(蒙古族) 乌兰浩特市自然资源局党组书记、局长、一级主任科员
阿尔山市
王国君 阿尔山市农牧水利和科技局党组成员、副局长、二级主任科员
刘贵柱 阿尔山市财政局党组书记、局长、四级调研员

扎赉特旗
张旭东(蒙古族) 扎赉特旗旗委常委、组织部部长、三级调研员
鲁永泽 扎赉特旗好力保镇党委书记、四级调研员
科右前旗
张玉文 科右前旗财政局党组书记、局长、四级调研员
黄满良(满族) 科右前旗旗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委主任、三级调研员、四级高级监察官

突泉县
马弘飞(蒙古族) 突泉县突泉镇党委书记、一级主任科员
柳洪松 突泉县第一中学党总支副书记、校长
科右中旗
王保军(蒙古族) 科右中旗巴彥呼舒镇党委书记、旗农科局党组书记、局长、一级主任科员
徐 天(蒙古族) 科右中旗新佳木苏木党委书记
盟直机关单位

杨 彬(蒙古族) 盟残疾人联合会办公室主任、一级主任科员
张晓东(蒙古族) 盟经济技术开发区党工委委员、经济发展局局长
陈 征 盟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城市管理执法监督局(科)局(科)长、一级主任科员
邵静岩(女,蒙古族) 盟检察院分院案件管理办公室主任
其格其(蒙古族) 盟农牧科学研究所副所长
赵丽娜(女,蒙古族) 盟审计局财政税务审

计科科长、一级主任科员
唐 鹰 盟教育局办公室主任、一级主任科员
梁 莹(女) 盟医疗保障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中央机关、北京市、自治区机关单位帮扶干部
门传帆 科右中旗旗委常委、副旗长
赵 发 科右前旗科尔沁镇远新村第一书记
胡小蒙 扎赉特旗音德尔第三中学党总支副书记、校长
胡建修 扎赉特旗旗委常委、副旗长
槐 杨(女) 突泉县委常委、副县长

汇祥集团独家代理《兴安日报》广告业务

招商热线：0482—3800000 0482—8877999

广告